

证券代码：838633

证券简称：伦嘉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21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朝伦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顺利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在本次股票发行过程中办理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宜：

- (1) 公司董事会负责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拟定、修订、审议。
- (2) 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的股票发行事宜。
- (3)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 (4) 如股转公司发布股票发行相关制度，授权董事会根据制度修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事项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并与主办券商以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将指派人员开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若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化，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 2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00 万元，在册股东均承诺放弃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认购此次股票发行股份的权利，并签署了放弃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认购此次股票发行股份的承诺函，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10）。

2.回避表决情况

张朝伦、栗刚、刘春清为发行对象，栗强与栗刚为兄弟，刘春亮与刘春清为兄弟，关联董事张朝伦、栗刚、栗强、刘春亮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合理规范股票发行认购，保证股东权益，公司拟定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张朝伦、栗刚、刘春清为发行对象，栗强与栗刚为兄弟，刘春亮与刘春清为兄弟，关联董事张朝伦、栗刚、栗强、刘春亮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行章程中未对公司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作出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张朝伦、栗刚、刘春清为发行对象，栗强与栗刚为兄弟，刘春亮与刘春清为兄弟，关联董事张朝伦、栗刚、栗强、刘春亮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太原伦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